

杨槐游园、森林氧吧及连霍高速两侧绿化工程 养护管理服务合同

甲方(发包人): 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金水分局

乙方(承包人): 河南金科碧嘉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为做好本项目的日常管理养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等原则,就本项目日常管理养护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承包范围

郑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金水分局关于杨槐游园、森林氧吧及连霍高速两侧绿化工程养护管理项目等工作,包括日常垃圾(含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清扫保洁、病虫害防治、林木抚育及树干涂白、日常养护浇水等。

二、服务内容

(1) 森林氧吧项目:项目位于兴达路办事处小金庄村,占地面积约 117.2 亩,该项目主要品种有广玉兰、银杏、五角枫、美国红枫、白蜡、桂花、雪松、枇杷等共计 8700 株乔灌木;

(2) 杨槐游园项目:项目位于中州大道连霍高速西北角,占地面积约 20.1 亩,主要品种有雪松、金桂、樱花、紫叶李、西府海棠等乔灌木 1500 株,地被 12000 平方米;

(3) 连霍高速两侧绿化项目一标段:项目范围涉及丰庆路办事处:索凌路两侧,防护林面积 70.11 亩;

(4) 连霍高速两侧绿化项目二标段:项目范围涉及丰庆路办事处:丰庆路两侧(连霍以南),防护林面积 87.94 亩;

(5) 连霍高速两侧绿化项目三标段:项目范围涉及国基路办事处:花园路两侧(连霍以北),防护林面积 75.75 亩;

(6) 连霍高速两侧绿化项目四标段:项目范围涉及国基路办事处:文化路至花园路(连霍以南),防护林面积 106.2 亩。

三、承包方式

1、乙方在确定的范围内以包工、包料、包机械工具、包质量、包安全的方式实施劳务作业总承包。

2、劳务作业所需的材料、工具、设备设施等,均由乙方自行解决,但必须符合国家和有关园林绿化管养作业技术规程、规范要求。

3、质量要求:

符合现行国家、省、市、行业标准。

四、管养经费及支付方式

1、本合同是总价合同，中标价即签约合同价。

序号	项目	范围	单价（元/月）	总价（元）
1	杨槐游园	详见服务内容	52088.889	1875200.01
2	杨槐游园	详见服务内容	8926.667	321360
3	连霍高速两侧绿化项目一标段	详见服务内容	23331.05	839917.8
4	连霍高速两侧绿化项目二标段	详见服务内容	29313.333	1055280
5	连霍高速两侧绿化项目三标段	详见服务内容	25247.5	908910
6	连霍高速两侧绿化项目四标段	详见服务内容	35395	1274220
总价合计（含税）			174302.439	6274887.81

2、支付方式：

(1) 合同总价款即 3 年管养经费 6274887.81元(含税金)，分 36 个月支付，即每月全额管养费用 174302.439 元。

(2) 考核实行百分制，分值由甲方日常巡查和不定期抽查综合得出。当月考评得分 95 分（包含 95 分）以上，全额支付当月管养费用；当月考评低于 95 分的，按比例支付当月管养费用。

例如：若当月考评综合得分为 80 分（总分为 100 分），则当月管养经费为每月全额管养费用×0.8，依此类推。

(3) 若当月考评综合得分在低于 70 分（不含 70 分）以下的，则当月管养经费全部扣除。

五、承包期限

承包期限为 3 年，从 2024 年 4 月 19 日起至 2027 年 4 月 18 日止。

六、履约保证金

无。

七、养护人员、养护机械设备及游园配套设施设置

(1) 人员配备：根据郑州市金水区园林绿地养护质量检查评分细则的要求及金水区游园绿地养护管理的实际情况，乙方在绿地管养中，需有专门的技术负责人与甲方沟通，并全面安排游园日常管养工作。乙方需有 1 名经验丰富的植保专业的技术人员进行现场绿地养护指导。森林氧吧、公园游园、必须按每 3500 m²，至少配 1 名现场管养员；连霍高速两侧绿化必须按每 8000 m²，至少配 1 名现场管养员。现场管养人员应按甲方要求统一工装，由乙方统一制作，费用由乙方支付。

乙方技术负责人：禹新敏，联系方式：18768858006。

植保技术员：尚建国，联系方式：13503803616。

(2) 养护器械配备必须达到以下标准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养护机械设备需品种齐全，数量充足，能满足正常养护管理需要。各种配套设施由甲方按照有关标准确定配置数量，乙方负责设施采购、安装、养护、维修，费用由乙方支付。

每名现场管养人员须配备一套园林工具：大扫把、小扫帚、簸箕、垃圾捡拾器。每10000 m²绿地需配备草坪修剪机、绿篱修剪机、草坪打边机、高枝剪、4米合页梯子、斧头、平剪、手剪、手锯、小铲、锄头、铁锹各一套；每20000 m²配备5盘25m长的塑料水管(每半年更换一次)、喷头30个；每50000 m²配备容量200L、射程25m的打药车一台，电动三轮高压清洗机一台。以上管养人员、园林机械、工具等需在中标后一个月内配置齐全。我公司将园林绿化树木的打孔施肥装置、景观绿化土壤修复装置研究结果用于日常养护中，为此项目提供服务。

八、合同权利条款

1、甲方的权利

- (1) 对乙方管养区域进行日常巡查、联合督查等，发现问题时，可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 (2) 审核乙方上报的每月工作总结、下月工作计划及季度管养计划。
- (3) 如遇防汛、防台、抗雪防冻、公共卫生等突发事件以及重大活动保障等，可要求乙方采取应急措施。
- (4) 甲方有权将收回绿地、新增绿地，根据实际情况增加评比优秀的公司管养绿地，新增绿地的管养标准及要求按此合同执行，期满后终止。

2、乙方的权利

- (1) 按照合同确定的区域进行管养，根据综合考评，取得相应的管养经费。
- (2) 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新增绿地的管养维护时，有权依照本合同获得相应的管养经费。

九、合同责任条款

1、甲方责任

- (1) 提供绿地综合管养标准、作业规范及考评办法。
- (2) 按约定拨付管养经费。
- (3) 积极组织管养公司间的技术比武和业务培训。
- (4) 对乙方在业务工作中的问题给予积极的协调。如遇防汛、防台、抗雪防冻、公共卫生等突发事件以及重大活动保障等工作，协调乙方在作业过程中同其他部门的关系。

2、乙方责任

- (1) 严格按照合同条款，本次招投标要求，精心组织养护，确保管养质量，承担设施、人员及公共安全责任。
- (2) 严格履行投标书及招标过程中的有关承诺，自签订合同起一个月内兑现，逾期不兑现的，将处于相同数额的罚款。
- (3) 编制季度、月度管养计划，经甲方审定后安排日常管养工作。
- (4) 养护作业人员、机械设备的投入必须与投标一致。
- (5) 接受甲方或自行组织开展业务培训，不断提高作业水平和人员素质，树立良好形象
- (6) 乙方必须合法经营并加强安全管理工作，合同期内，发生违法违纪责任事故或其它意外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 (7)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不得私自摆放各种设施，不得私自收取费用，不得允许任何单位和个人非法侵占绿地和损坏绿化设施，否则，除责令恢复原状外，按设施和苗木价格的 5 倍进行处罚，情节严重的直至解除合同并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 (8)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不得私自将管养用水、用电外借、外卖或用作其他用途。一经发现，除追缴其得利外，并向甲方支付 5000 元的违约金。
- (9) 乙方需服从甲方的业务管理和监督，负责落实郑州市金水区园林绿地养护质量检查评分细则，如遇突发事件或重大活动，乙方需无条件服从甲方安排。如不服从安排，甲方可视情节给与相应的处罚，直至解除合同。
- (10) 无论甲方是否按期支付管养经费，乙方均需按照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的约定，按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不得随意克扣、拖欠工人工资。如因此发生工人集体上访、造成不良影响或由此造成损失的，除由乙方承担责任外，每发生一次应向甲方支付 5000 元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乙方费用中扣除，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
- (11) 严格执行管养作业安全规定，不得违规作业。用工人员年龄原则上不得小于 18 岁、高于 60 岁。乙方应保证所有用工均符合法律规定，如因用工问题所产生的一切纠纷由乙方负责处理，与甲方无关，如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全额从应付乙方费用中扣除，不足部分有权向乙方追偿。
- (12) 乙方承担绿化管养及垃圾清运车辆和工具的配备和维修。
- (13) 乙方须在每月 25 日前(节假日提前一天)上报本月工作完成量和下月工作计划。
- (14) 在乙方承包养护期内，对乔灌木缺株、死株进行补栽，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更新草坪、地被植物的品种和补栽的乔灌木品种需由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施工。在管养期限内未对缺株、死株进行补栽或未经甲方书面确认补植、补栽的，需向甲方支付以草坪、地被植物总面积、乔灌木同期工程施工价格两倍的违约金。

(15) 对甲方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乙方应积极整改落实。在规定期限内未整改落实到位的，甲方将安排人员对其存在问题进行整改，并按同期绿化工程取费标准的 2 倍进行取费。

(16) 乙方对树木的整形修剪应在专业技术人员指导下按照相应技术规范进行，否则，将给予一定处罚。

(17) 乙方在管养期间必须保证原有的植物和设施完好无损。因管养不善造成植物死亡或配套设施丢失、损坏的，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按同规格同品种进行更换或补植；若确需更换品种或规格的，需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变更。否则，甲方有权按死亡植物价值或配套设施同期绿化工程施工价格的 2 倍金额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18) 制定灾害性天气应急预案，成立应急救援队伍，将应急预案和人员名单上报至甲方备案。

(19) 建立应急备货制，备货内容：防汛、防台、抗雪防冻、公共卫生等物资及设备。

(20) 如遇防汛、防台、抗雪防冻、公共卫生等突发事件以及重大活动保障等工作，必须服从甲方指挥，并及时将有关情况上报至甲方，及时组织人员应对突发性情况，并完成甲方交办的其它突击性任务。

(21)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应安全作业，在合同期内发生安全事故，造成乙方工人自身或第三方伤亡和其他财产损坏的，均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及安全事故责任，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全额追偿，追偿费用可从应付款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乙方仍应承担。

(22) 乙方应加强对其管养树木的定期巡护，特别是大风、雷雨天气前后应尽最大的注意及防范义务，如发现可能发生的危险应及时消除，合同期内如发生安全事故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均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及安全事故责任，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全额追偿，追偿费用可从应付款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乙方仍应承担。

(23) 乙方在合同期内，应积极配合甲方做好各类节日的氛围营造工作，根据甲方要求在指定路段、游园、森林氧吧等节点进行花卉、绿雕植物的摆放达到烘托氛围，美化环境的效果。

十、合同履行期间，乙方负责管养的绿地面积，因各类因素需增减的，按该合同综合单价核算。

1、管养面积增加的，甲方应按实际管养天数、面积拨付经费，标准及要求按本合同规定执行，期满后同时终止。

2、管养面积核减的，按实际管养天数、面积拨付经费，标准及要求按本合同规定执行，期满后同时终止。

十一、奖惩、警告及清退办法

1、奖惩

(1) 在管养工作中，合同期内在管理部门组织的检查评比中优秀的公司，甲方可根据实际适度增加其管养面积。

(2) 合同期内存在数字化问题的，乙方应在规定期限内整改完毕；限期末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三倍扣分；甲方及相关部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限期末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两倍扣分。对存在问题不处理的，甲方将派出人员进行处理，因此产生的费用，乙方须向甲方缴纳两倍的相应费用，否则当月不对此标段进行综合评分。

(3) 乙方在日常养护工作中，应积极配合甲方做好各种迎检工作。在迎检工作中，如因乙方管养原因，致使甲方被区级部门扣分的，甲方将给予乙方双倍扣分的处罚；致使甲方被市级及市级以上部门扣分的，甲方将给予乙方三倍扣分的处罚。

(4) 乙方在日常养护工作中，应积极配合甲方做好各种迎检工作。在迎检工作中，如因乙方管养原因，被区级部门通报批评的，向甲方支付 1000 元违约金；被市级及市级以上部门通报批评的，向甲方支付 5000 元违约金；后果严重，影响十分恶劣的，向甲方支付 10000 元违约金，直至解除合同。

2、警告

合同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给予一次警告：

- (1) 防汛、防台、抗雪防冻、公共卫生等突发事件以及重大活动保障等处置不力的。
- (2) 管理混乱，发生管养人员集体上访未及时处理，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
- (3) 不遵守交通法规，未按照规程操作发生有责交通事故的。

3、清退

合同期间，符合以下之一的，甲方有权提前终止管养合同：

(1) 组织管理机构、人员素质、现场管养人数等与投标承诺不符，无法完成绿地综合管养任务的。

(2) 在合同期一年内累计被警告四次的；

(3) 合同管养期间，在每月的考评中，连续两个月综合得分低于总分 70%的。

十二、中标企业在投标时所做的优惠承诺，自签订合同起半年内兑现，逾期不兑现的，将处以相同数额的处罚。

十三、其他

1、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政府规章；如有和国家法律、法规相抵触的条款，以法律、法规为准。

2、《郑州市金水区游园绿地养护质量检查评分细则》(附件 1)及相关补充规定，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附件 1:

郑州市金水区园林绿地养护质量检查评分细则

第一章 总则

依据《郑州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试行）》制定本细则。该细则涵盖了园林绿化养护中有关乔木、花灌木、草坪、地被、绿篱及模纹图案、花坛花带、行道树、园林设施等元素，由绿化养护管理、时令花卉、施肥标准、病虫害防治、环境卫生、园林设施、管理标准共 7 个分项组成。因为养护对象的不同，分为游园绿地养护质量检查评分细则与道路绿地养护质量检查评分细则，以下简称游园绿地评分细则与道路绿地评分细则。游园绿地因其养护对象涵盖园林要素较多，主要养护作业内容会因季节变化有较大变化，所以游园绿地评分细则也因此而调整，共分为 12 个月，每个月的评分细则契合当月管养实际，对当月的养护作业质量进行适时检查考评。

除了日常管养，管养过程还会遇到灾害性天气、迎检工作、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针对此类事件，为了鼓励管养单位在此类事件中积极应对，特此该细则设定了加分项如下：

1. 针对突发性事件及时处置未造成事故或负面报道，酌情加 0.5-2 分；
2. 针对安排的临时性工作积极落实，加 0.5 分；
3. 有媒体正面报道或者在官方媒体上发布正面报道，省级加 0.3 分，市级加 0.2 分；
4. 积极配合甲方做好迎检工作，加 0.5 分。

郑州市金水区游园绿地养护质量检查评分细则

1 月份游园绿地养护质量检查评分细则		
分项	标准	评分细则
绿化养护管理 (35分)	<p>1. 根据设计意图体现植物造景, 对植物群落进行合理养护, 使植物季相分明, 色彩丰富, 生长茂盛, 营造优美植物景观。(10分)</p> <p>2. 全面展开整形修剪作业。(5分)</p> <p>3. 对大小乔木上的枯枝、伤残枝、病虫枝及妨碍架空线和建筑物的枝杈进行修剪。(5分)</p> <p>4. 对草坪进行切边, 灌防冻水。(5分)</p> <p>5. 不能出现滥伐、盗伐(5分)</p> <p>6. 全年不能出现森林火灾(5分)</p>	<p>1. 因养护不当造成植物生长不良或影响景观的, 每处扣 0.1 分;</p> <p>2. 树木修剪不到位, 无保护措施, 有干枯枝、劈裂枝、树洞及断头现象, 树木伐除或修剪后留有树桩, 发现一处扣 0.1 分;</p> <p>3. 切边宽窄不适宜、边线不清晰、线条不流畅, 发现处扣 0.1 分;</p> <p>4. 有旱象, 每处扣 0.2 分。</p> <p>5. 出现滥伐、盗伐, 每次扣 5 分。</p> <p>6. 出现森林火灾, 每次扣 5 分。</p>
时令花卉 (5分)	<p>1. 花卉面积 (含宿根花卉) 不低于 5%。(2分)</p> <p>2. 时花花坛按设计精心养护, 有全年用花计划, 做到四季有花, 花期整齐, 图案美观, 布置效果良好。时花花坛花卉植株生长健壮, 花色艳丽, 始花期方可上花坛种植, 株行距适宜, 不露底土; 无缺株倒伏, 无枯枝残花。(3分)</p>	<p>1. 花卉面积 (含宿根花卉) 明显低于 5%的, 扣除 0.2 分;</p> <p>2. 花卉布置形式不合理、造型欠整齐美观的, 每处扣 0.1 分; 花卉品种不符合环境要求的, 每处扣 0.1 分; 花卉植株生长不健壮, 花色不艳丽, 每处扣 0.1 分; 花卉株行距不适宜, 每处扣 0.1 分; 有缺株倒伏、枯枝残花, 每处扣 0.1 分。</p>
施肥标准 (10分)	<p>1. 土壤疏松。(2分)</p> <p>2. 根据植物生长特性及时施肥, 要求一年施肥两次, 改善土壤理化性状。(8分)</p>	<p>1. 土壤板结或有明显积水的, 每处扣 0.2 分;</p> <p>2. 无施肥记录或不按规定施肥的, 扣除本分项全部分数 (10 分)。</p>
病虫害防治 (10分)	<p>提倡综合防治, 以防为主, 病虫害危害应控制在以不影响观赏效果的范围之</p>	<p>苗木有明显病虫害的, 每发现一处扣 0.1 分。</p>

	内。(10分)	
环境卫生 (15分)	<p>1. 绿地及附属设施整洁, 地面卫生, 无垃圾杂物, 墙面无涂刻、无招贴, 叶片无积尘。(6分)</p> <p>2. 树枝树干无乱挂、乱钉、乱拉、乱搭等现象, 无违章搭建、私设广告、侵占绿地、私自兜售商品等现象。(6分)</p> <p>3. 保洁及时到位, 整洁卫生, 垃圾日产日清, 无卫生死角。(3分)</p>	<p>1. 绿地及附属设施不整洁, 发现一处扣0.1分; 叶片有明显积尘, 扣0.1分;</p> <p>2. 有乱贴、乱画、乱刻、乱挂、乱钉、乱拉、乱搭等现象, 发现一项扣0.1分; 绿地内有违章搭建、私设广告、绿地侵占、私自兜售商品现象, 发现一处扣0.1分;</p> <p>3. 保洁不到位及垃圾积存, 发现一处扣0.1分。</p>
园林设施 (15分)	<p>1. 绿地附属设施、指示牌等完好、分布合理、放置整齐、保持清洁, 厕所无污迹、无异味、无破损。(5分)</p> <p>2. 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完好无破损, 能正常使用。(5分)</p> <p>3. 供水、供电、排水、灌溉、照明等设施管网维护良好。(5分)</p>	<p>1. 绿地附属设施等分布明显不合理, 每处扣0.1分; 厕所有污迹、异味、破损, 发现一处扣0.1分;</p> <p>2. 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出现破损, 发现一项扣0.1分;</p> <p>3. 管网维护不符合要求的, 发现一处扣0.1分。</p>
管理标准 (10分)	<p>1. 绿地管理制度落实, 养护管理人员到位。(5分)</p> <p>2. 养护作业人员必须穿着统一的带反光条的工作服, 做到文明作业。(5分)</p> <p>3. 无违章占绿, 无违法建设, 无新闻媒体负面报道或上级领导点名批评。(一票否决制)</p>	<p>1. 绿地管理制度未得到全面落实的, 扣0.2分; 管理人员未到位的, 扣0.2分;</p> <p>2. 养护人员上路作业不穿有反光条的工作服, 不文明作业, 扣0.2分;</p> <p>3. 一旦发现违章占绿或违法建设情况, 未及时查处被新闻媒体负面曝光或上级领导点名批评, 扣除该项目全部分数(10分)。</p>

(游园绿地)

备注: 1. 本表根据《郑州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试行)》制定, 并依据每月管养重点的不同进行分值的侧重; 2. 本表适用于游园、铁路沿线及高速出入市口绿地、花坛花带、行道树的日常养护检查, 满分为100分; 3. 各项分值扣完为止, 不计负分。

2 月份游园绿地养护质量检查评分细则

项目	标准	评分细则
绿化养护管理 (35 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根据设计意图体现植物造景, 对植物群落进行合理养护, 使植物季相分明, 色彩丰富, 生长茂盛, 营造优美植物景观。(5 分) 2. 全面展开整形修剪作业。(5 分) 3. 对大小乔木上的枯枝、伤残枝、病虫枝及妨碍架空线和建筑物的枝杈进行修剪。(5 分) 4. 薄肥勤施并灌返春水。(5 分) 5. 补植补栽, 枯死树木的挖除。(5 分) 6. 不能出现滥伐、盗伐(5 分) 7. 全年不能出现森林火灾(5 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因养护不当造成植物生长不良或影响景观的, 每处扣 0.1 分; 2. 树木修剪不到位, 无保护措施, 有干枯枝、劈裂枝、树洞及断头现象, 树木伐除或修剪后留有树桩, 发现处扣 0.1 分; 3. 有旱象, 发现一处扣 0.2 分; 4. 植物有死株、缺株、残株, 缺 1 株扣 0.2 分。 5. 出现滥伐、盗伐, 每次扣 5 分。 6. 出现森林火灾, 每次扣 5 分。
时令花卉 (5 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花卉面积 (含宿根花卉) 不低于 5%。(2 分) 2. 时花花坛按设计精心养护, 有全年用花计划, 做到四季有花, 花期整齐, 图案美观, 布置效果良好。时花花坛花卉植株生长健壮, 花色艳丽, 始花期方可上花坛种植, 株行距适宜, 不露底土; 无缺株倒伏, 无枯枝残花。(3 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花卉面积 (含宿根花卉) 明显低于 5%的, 扣除 0.2 分; 2. 花卉布置形式不合理、造型欠整齐美观的, 每处扣 0.1 分; 花卉品种不符合环境要求的, 每处扣 0.1 分; 花卉植株生长不健壮, 花色不艳丽, 每处扣 0.1 分; 花卉株行距不适宜, 每处扣 0.1 分; 有缺株倒伏、枯枝残花, 每处扣 0.1 分。
施肥标准 (10 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土壤疏松。(2 分) 2. 根据植物生长特性及时施肥, 要求一年施肥两次, 改善土壤理化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土壤板结或有明显积水的, 每处扣 0.2 分; 2. 无施肥记录或不按规定施肥的, 扣

	状。(8分)	除本分项全部分数(10分)。
病虫害防治 (10分)	提倡综合防治,以防为主,病虫害危害应控制在以不影响观赏效果的范围之内。(10分)	苗木有明显病虫害的,每发现一处扣0.1分。
环境卫生 (15分)	1.绿地及附属设施整洁,地面卫生,无垃圾杂物,墙面无涂刻、无招贴,叶片无积尘。(6分) 2.树枝树干无乱挂、乱钉、乱拉、乱搭等现象,无违章搭建、私设广告、侵占绿地、私自兜售商品等现象。(6分) 3.保洁及时到位,整洁卫生,垃圾日产日清,无卫生死角。(3分)	1.绿地及附属设施不整洁,发现一处扣0.1分;叶片有明显积尘,扣0.1分; 2.有乱贴、乱画、乱刻、乱挂、乱钉、乱拉、乱搭等现象,发现一项扣0.1分;绿地内有违章搭建、私设广告、绿地侵占、私自兜售商品现象,发现一处扣0.1分; 3.保洁不到位及垃圾积存,发现一处扣0.1分。
园林设施 (15分)	1.绿地附属设施、指示牌等完好、分布合理、放置整齐、保持清洁,厕所无污迹、无异味、无破损。(5分) 2.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完好无破损,能正常使用。(5分) 3.供水、供电、排水、灌溉、照明等设施管网维护良好。(5分)	1.绿地附属设施等分布明显不合理,每处扣0.1分;厕所有污迹、异味、破损,发现一处扣0.1分; 2.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出现破损,发现一项扣0.1分; 3.管网维护不符合要求的,发现一处扣0.1分。
管理标准 (10分)	1.绿地管理制度落实,养护管理人员到位。(5分) 2.养护作业人员必须穿着统一的带反光条的工作服,做到文明作业。(5分)	1.绿地管理制度未得到全面落实的,扣0.2分;管理人员未到位的,扣0.2分; 2.养护人员上路作业不穿有反光条的工作服,不文明作业,扣0.2分; 3.一旦发现违章占绿或违法建设情

	3. 无违章占绿，无违法建设，无新闻媒体负面报道或上级领导点名批评。（一票否决制）	况，未及时查处被新闻媒体负面曝光或上级领导点名批评，扣除该项目全部分数（10分）。
--	---	---

备注：1. 本表根据《郑州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试行）》制定，并依据每月管养重点的不同进行分值的侧重；2. 本表适用于游园、铁路沿线及高速出入市口绿地、花坛花带、行道树的日常养护检查养护检查，满分为100分；3. 各项分值扣完为止，不计负分。

3 月份游园绿地养护质量检查评分细则

项目	标准	评分细则
绿化养护管理 (35 分)	<p>1. 根据设计意图体现植物造景, 对植物群落进行合理养护, 使植物季相分明, 色彩丰富, 生长茂盛, 营造优美植物景观。(10 分)</p> <p>2. 春季是植树的良好时机。土壤解冻后, 按“萌芽早的早栽, 萌芽晚的晚栽”规律补植补栽。(5 分)</p> <p>3. 移栽, 移植过密或种植设计栽植不合理的乔、灌木。(5 分)</p> <p>4. 春灌, 春季干旱多风, 蒸发量大, 应及时浇水。(5 分)</p> <p>5. 不能出现滥伐、盗伐(5 分)</p> <p>6. 全年不能出现森林火灾(5 分)</p>	<p>1. 因养护不当造成植物生长不良或影响景观的, 每处扣 0.1 分;</p> <p>2. 有死株、缺株、断垄现象, 地被密度不均匀、不合理、有斑秃, 发现一项扣 0.2 分;</p> <p>3. 有旱象, 发现一项扣 0.2 分。</p> <p>4. 出现滥伐、盗伐, 每次扣 5 分。</p> <p>5. 出现森林火灾, 每次扣 5 分。</p>
时令花卉 (5 分)	<p>1. 花卉面积 (含宿根花卉) 不低于 5%。(2 分)</p> <p>2. 时花花坛按设计精心养护, 有全年用花计划, 做到四季有花, 花期整齐, 图案美观, 布置效果好。时花花坛花卉植株生长健壮, 花色艳丽, 始花期方可上花坛种植, 株行距适宜, 不露底土; 无缺株倒伏, 无枯枝残花。(3 分)</p>	<p>1. 花卉面积 (含宿根花卉) 明显低于 5%的, 扣除 0.2 分;</p> <p>2. 花卉布置形式不合理、造型欠整齐美观的, 每处扣 0.1 分; 花卉品种不符合环境要求的, 每处扣 0.1 分; 花卉植株生长不健壮, 花色不艳丽, 每处扣 0.1 分; 花卉株行距不适宜, 每处扣 0.1 分; 有缺株倒伏、枯枝残花, 每处扣 0.1 分。</p>
施肥标准 (10 分)	<p>1. 土壤疏松。(2 分)</p> <p>2. 根据植物生长特性及时施肥, 要求一年施肥两次, 改善土壤理化性状。(8 分)</p>	<p>1. 土壤板结或有明显积水的, 每处扣 0.2 分;</p> <p>2. 无施肥记录或不按规定施肥的, 扣除本分项全部分数 (10 分)。</p>

病虫害防治 (10分)	提倡综合防治，以防为主，病虫害危害应控制在以不影响观赏效果的范围之内。(10分)	苗木有明显病虫害的，每发现一处扣0.1分。
环境卫生 (15分)	<p>1. 绿地及附属设施整洁，地面卫生，无垃圾杂物，墙面无涂刻、无招贴，叶片无积尘。(6分)</p> <p>2. 树枝树干无乱挂、乱钉、乱拉、乱搭等现象，无违章搭建、私设广告、侵占绿地、私自兜售商品等现象。(6分)</p> <p>3. 保洁及时到位，整洁卫生，垃圾日产日清，无卫生死角。(3分)</p>	<p>1. 绿地及附属设施不整洁，发现一处扣0.1分；叶片有明显积尘，扣0.1分；</p> <p>2. 有乱贴、乱画、乱刻、乱挂、乱钉、乱拉、乱搭等现象，发现一项扣0.1分；绿地内有违章搭建、私设广告、绿地侵占、私自兜售商品现象，发现一处扣0.1分；</p> <p>3. 保洁不到位及垃圾积存，发现一处扣0.1分。</p>
园林设施 (15分)	<p>1. 绿地附属设施、指示牌等完好、分布合理、放置整齐、保持清洁，厕所无污迹、无异味、无破损。(5分)</p> <p>2. 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完好无破损，能正常使用。(5分)</p> <p>3. 供水、供电、排水、灌溉、照明等设施管网维护良好。(5分)</p>	<p>1. 绿地附属设施等分布明显不合理，每处扣0.1分；厕所有污迹、异味、破损，发现一处扣0.1分；</p> <p>2. 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出现破损，发现一项扣0.1分；</p> <p>3. 管网维护不符合要求的，发现一处扣0.1分。</p>
管理标准 (10分)	<p>1. 绿地管理制度落实，养护管理人员到位。(5分)</p> <p>2. 养护作业人员必须穿着统一的带反光条的工作服，做到文明作业。(5分)</p> <p>3. 无违章占绿，无违法建设，无新闻媒体负面报道或上级领导点</p>	<p>1. 绿地管理制度未得到全面落实的，扣0.2分；管理人员未到位的，扣0.2分；</p> <p>2. 养护人员上路作业不穿有反光条的工作服，不文明作业，扣0.2分；</p> <p>3. 一旦发现违章占绿或违法建设情况，未及时查处被新闻媒体负面曝光或</p>

	名批评。（一票否决制）	上级领导点名批评，扣除该项目全部分数（10分）。
--	-------------	--------------------------

备注：1. 本表根据《郑州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试行）》制定，并依据每月管养重点的不同进行分值的侧重；2. 本表适用于游园、铁路沿线及高速出入市口绿地、花坛花带、行道树的日常养护检查，满分为100分；3. 各项分值扣完为止，不计负分。

4月份游园绿地养护质量检查评分细则		
项目	标准	评分细则
绿化养护管理（35分）	<p>1. 根据设计意图体现植物造景，对植物群落进行合理养护，使植物季相分明，色彩丰富，生长茂盛，营造优美植物景观。（10分）</p> <p>2. 继续补栽树木或移植种植设计栽植不合理的乔、灌木，对冬季死亡的灌木应及时拔除补种。</p> <p>3. 浇水。（5分）</p> <p>4. 修剪，剪除冬、春季干枯的枝条，可以修剪常绿绿篱；上旬对观过花的花灌木或小乔木进行花后修剪。（5分）</p> <p>5. 抹芽除蘖。（5分）</p> <p>6. 不能出现滥伐、盗伐（5分）</p> <p>7. 全年不能出现森林火灾（5分）</p>	<p>1. 因养护不当造成植物生长不良或影响景观的，每处扣0.1分；</p> <p>2. 有缺株断垄现象，地被密度不均匀、不合理、有斑秃，发现一项扣0.2分；</p> <p>3. 有旱象的，发现一项扣0.1分；</p> <p>4. 修剪不适时适度。有枯死枝、内膛乱枝、交叉枝、平行枝、横跨枝、下垂枝、衰弱枝、劈裂枝、病虫枝和其他影响树势、树形的枝条，发现一项扣0.1分；</p> <p>5. 有萌蘖的，发现一处扣0.1分。</p> <p>6. 出现滥伐、盗伐，每次扣5分。</p> <p>7. 出现森林火灾，每次扣5分。</p>

<p>时令花卉 (5分)</p>	<p>1. 花卉面积 (含宿根花卉) 不低于 5%。(2分)</p> <p>2. 时花花坛按设计精心养护, 有全年用花计划, 做到四季有花, 花期整齐, 图案美观, 布置效果良好。时花花坛花卉植株生长健壮, 花色艳丽, 始花期方可上花坛种植, 株行距适宜, 不露底土; 无缺株倒伏, 无枯枝残花。(3分)</p>	<p>1. 花卉面积 (含宿根花卉) 明显低于 5%的, 扣除 0.2 分;</p> <p>2. 花卉布置形式不合理、造型欠整齐美观的, 每处扣 0.1 分; 花卉品种不符合环境要求的, 每处扣 0.1 分; 花卉植株生长不健壮, 花色不艳丽, 每处扣 0.1 分; 花卉株行距不适宜, 每处扣 0.1 分; 有缺株倒伏、枯枝残花, 每处扣 0.1 分。</p>
<p>施肥标准 (10分)</p>	<p>1. 土壤疏松。(2分)</p> <p>2. 根据植物生长特性及时施肥, 要求一年施肥两次, 改善土壤理化性状。(8分)</p>	<p>1. 土壤板结或有明显积水的, 每处扣 0.2 分;</p> <p>2. 无施肥记录或不按规定施肥的, 扣除本分项全部分数 (10 分)。</p>
<p>病虫害防治 (10分)</p>	<p>提倡综合防治, 以防为主, 病虫害危害应控制在以不影响观赏效果的范围之内。(10分)</p>	<p>苗木有明显病虫害的, 每发现一处扣 0.1 分。</p>
<p>环境卫生 (15分)</p>	<p>1. 绿地及附属设施整洁, 地面卫生, 无垃圾杂物, 墙面无涂刻、无招贴, 叶片无积尘。(6分)</p> <p>2. 树枝树干无乱挂、乱钉、乱拉、乱搭等现象, 无违章搭建、私设广告、侵占绿地、私自兜售商品等现象。(6分)</p> <p>3. 保洁及时到位, 整洁卫生, 垃圾日产日清, 无卫生死角。(3分)</p>	<p>1. 绿地及附属设施不整洁, 发现一处扣 0.1 分; 叶片有明显积尘, 扣 0.1 分;</p> <p>2. 有乱贴、乱画、乱刻、乱挂、乱钉、乱拉、乱搭等现象, 发现一项扣 0.1 分; 绿地内有违章搭建、私设广告、绿地侵占、私自兜售商品现象, 发现一处扣 0.1 分;</p> <p>3. 保洁不到位及垃圾积存, 发现一处扣 0.1 分。</p>
<p>园林设施 (15分)</p>	<p>1. 绿地附属设施、指示牌等完好、分布合理、放置整齐、保</p>	<p>1. 绿地附属设施等分布明显不合理, 每处扣 0.1 分; 厕所有污迹、异味、破损,</p>

	<p>持清洁，厕所无污迹、无异味、无破损。（5分）</p> <p>2. 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完好无破损，能正常使用。（5分）</p> <p>3. 供水、供电、排水、灌溉、照明等设施管网维护良好。（5分）</p>	<p>发现一处扣0.1分；</p> <p>2. 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出现破损，发现一项扣0.1分；</p> <p>3. 管网维护不符合要求的，发现一处扣0.1分。</p>
管理标准 (10分)	<p>1. 绿地管理制度落实，养护管理人员到位。（5分）</p> <p>2. 养护作业人员必须穿着统一的带反光条的工作服，做到文明作业。（5分）</p> <p>3. 无违章占绿，无违法建设，无新闻媒体负面报道或上级领导点名批评。（一票否决制）</p>	<p>1. 绿地管理制度未得到全面落实的，扣0.2分；管理人员未到位的，扣0.2分；</p> <p>2. 养护人员上路作业不穿有反光条的工作服，不文明作业，扣0.2分；</p> <p>3. 一旦发现违章占绿或违法建设情况，未及时查处被新闻媒体负面曝光或上级领导点名批评，扣除该项目全部分数（10分）。</p>

备注：1. 本表根据《郑州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试行）》制定，并依据每月管养重点的不同进行分值的侧重；2. 本表适用于游园、铁路沿线及高速出入市口绿地、花坛花带、行道树的日常养护检查养护检查，满分为100分；3. 各项分值扣完为止，不计负分。

5 月份游园绿地养护质量检查评分细则		
项目	标准	评分细则
绿化养护管理 (35 分)	<p>1. 根据设计意图体现植物造景, 对植物群落进行合理养护, 使植物季相分明, 色彩丰富, 生长茂盛, 营造优美植物景观。(5 分)</p> <p>2. 继续补栽树木或移植种植设计栽植不合理的乔、灌木, 对冬季死亡的灌木应及时拔除补种。(5 分)</p> <p>3. 树木展叶盛期, 需水量很大, 应适时浇水。(5 分)</p> <p>4. 修剪残花。(5 分)</p> <p>5. 抹芽除蘖。(5 分)</p> <p>6. 不能出现滥伐、盗伐 (5 分)</p> <p>7. 全年不能出现森林火灾 (5 分)</p>	<p>1. 因养护不当造成植物生长不良或影响景观的, 每处扣 0.1 分;</p> <p>2. 有缺株断垄现象, 地被密度不均匀、不合理、有斑秃, 发现一项扣 0.2 分;</p> <p>3. 有旱象, 发现一处扣 0.2 分;</p> <p>4. 修剪不适时适度, 发现一处扣 0.1 分;</p> <p>5. 有萌蘖, 发现一处扣 0.1 分。</p> <p>6. 出现滥伐、盗伐, 每次扣 5 分。</p> <p>7. 出现森林火灾, 每次扣 5 分。</p>
时令花卉 (5 分)	<p>1. 花卉面积 (含宿根花卉) 不低于 5%。(2 分)</p> <p>2. 时花花坛按设计精心养护, 有全年用花计划, 做到四季有花, 花期整齐, 图案美观, 布置效果好。时花花坛花卉植株生长健壮, 花色艳丽, 始花期方可上花坛种植, 株行距适宜, 不露底土; 无缺株倒伏, 无枯枝残花。(3 分)</p>	<p>1. 花卉面积 (含宿根花卉) 明显低于 5%的, 扣除 0.2 分;</p> <p>2. 花卉布置形式不合理、造型欠整齐美观的, 每处扣 0.1 分; 花卉品种不符合环境要求的, 每处扣 0.1 分; 花卉植株生长不健壮, 花色不艳丽, 每处扣 0.1 分; 花卉株行距不适宜, 每处扣 0.1 分; 有缺株倒伏、枯枝残花, 每处扣 0.1 分。</p>
施肥标准 (10 分)	<p>1. 土壤疏松。(2 分)</p> <p>2. 根据植物生长特性及时施肥, 要求一年施肥两次, 改善土壤理化性状。(8 分)</p>	<p>1. 土壤板结或有明显积水的, 每处扣 0.2 分;</p> <p>2. 无施肥记录或不按规定施肥的, 扣除本分项全部分数 (10 分)。</p>

病虫害防治 (10分)	<p>提倡综合防治，以防为主，病虫害危害应控制在以不影响观赏效果的范围之内。(10分)</p>	<p>苗木有明显病虫害的，每发现一处扣0.1分。</p>
环境卫生 (15分)	<p>1. 绿地及附属设施整洁，地面卫生，无垃圾杂物，墙面无涂刻、无招贴，叶片无积尘。(6分)</p> <p>2. 树枝树干无乱挂、乱钉、乱拉、乱搭等现象，无违章搭建、私设广告、侵占绿地、私自兜售商品等现象。(6分)</p>	<p>1. 绿地及附属设施不整洁，发现一处扣0.1分；叶片有明显积尘，扣0.1分；</p> <p>2. 有乱贴、乱画、乱刻、乱挂、乱钉、乱拉、乱搭等现象，发现一项扣0.1分；绿地内有违章搭建、私设广告、绿地侵占、</p>
	<p>3. 保洁及时到位，整洁卫生，垃圾日产日清，无卫生死角。(3分)</p>	<p>私自兜售商品现象，发现一处扣0.1分；</p> <p>3. 保洁不到位及垃圾积存，发现一处扣0.1分。</p>
园林设施 (15分)	<p>1. 绿地附属设施、指示牌等完好、分布合理、放置整齐、保持清洁，厕所无污迹、无异味、无破损。(5分)</p> <p>2. 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完好无破损，能正常使用。(5分)</p> <p>3. 供水、供电、排水、灌溉、照明等设施管网维护良好。(5分)</p>	<p>1. 绿地附属设施等分布明显不合理，每处扣0.1分；厕所有污迹、异味、破损，发现一处扣0.1分；</p> <p>2. 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出现破损，发现一项扣0.1分；</p> <p>3. 管网维护不符合要求的，发现一处扣0.1分。</p>
管理标准 (10分)	<p>1. 绿地管理制度落实，养护管理人员到位。(5分)</p> <p>2. 养护作业人员必须穿着统一的带反光条的工作服，做到文明作业。(5分)</p> <p>3. 无违章占绿，无违法建设，无新闻媒体负面报道或上级领导</p>	<p>1. 绿地管理制度未得到全面落实的，扣0.2分；管理人员未到位的，扣0.2分；</p> <p>2. 养护人员上路作业不穿有反光条的工作服，不文明作业，扣0.2分；</p> <p>3. 一旦发现违章占绿或违法建设情况，未及时查处被新闻媒体负面曝光或上</p>

	点名批评。（一票否决制）	级领导点名批评，扣除该项目全部分数（10分）。
--	--------------	-------------------------

备注：1. 本表根据《郑州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试行）》制定，并依据每月管养重点的不同进行分值的侧重；2. 本表适用于游园、铁路沿线及高速出入市口绿地、花坛花带、行道树的日常养护检查，满分为100分；3. 各项分值扣完为止，不计负分。

6月份游园绿地养护质量检查评分细则		
项目	标准	评分细则
绿化养护管理（35分）	1. 根据设计意图体现植物造景，对植物群落进行合理养护，使植物季相分明，色彩丰富，生长茂盛，营造优美植物景观。（5分） 2. 浇水。（5分） 3. 修剪，对绿篱、球类及部分花灌木实施修剪。（5分） 4. 抹芽除蘖。（5分） 5. 除草。（5分） 6. 不能出现滥伐、盗伐（5分） 7. 全年不能出现森林火灾（5分）	1. 因养护不当造成植物生长不良或影响景观的，每处扣0.1分； 2. 有旱涝现象，发现一项扣0.2分； 3. 修剪不适时适度，发现一项扣0.1分； 4. 有萌蘖，发现一项扣0.1分； 5. 除杂草不及时，目测有杂草，发现一项扣0.1分。 6. 出现滥伐、盗伐，每次扣5分。 7. 出现森林火灾，每次扣5分。
时令花卉（5分）	1. 花卉面积（含宿根花卉）不低于5%。（2分） 2. 时花花坛按设计精心养护，有全年用花计划，做到四季有花，花期整齐，图案美观，布置效果好。时花花坛花卉植株生长健壮，花色艳丽，始花期方可上花坛种植，	1. 花卉面积（含宿根花卉）明显低于5%的，扣除0.2分； 2. 花卉布置形式不合理、造型欠整齐美观的，每处扣0.1分；花卉品种不符合环境要求的，每处扣0.1分；花卉植株生长不健壮，花色不艳丽，每处扣0.1分；花卉株行距不适宜，每处扣0.1分

	株行距适宜，不露底土；无缺株倒伏，无枯枝残花。（3分）	分；有缺株倒伏、枯枝残花，每处扣0.1分。
施肥标准 (10分)	1. 土壤疏松。（2分） 2. 根据植物生长特性及时施肥，要求一年施肥两次，改善土壤理化性状。（8分）	1. 土壤板结或有明显积水的，每处扣0.2分； 2. 无施肥记录或不按规定施肥的，扣除本分项全部分数（10分）。
病虫害防治 (10分)	提倡综合防治，以防为主，病虫害危害应控制在以不影响观赏效果的范围之内。（10分）	苗木有明显病虫害的，每发现一处扣0.1分。
环境卫生 (15分)	1. 绿地及附属设施整洁，地面卫生，无垃圾杂物，墙面无涂刻、无招贴，叶片无积尘。（6分） 2. 树枝树干无乱挂、乱钉、乱拉、乱搭等现象，无违章搭建、私设广告、侵占绿地、私自兜售商品等现象。（6分） 3. 保洁及时到位，整洁卫生，垃圾日产日清，无卫生死角。（3分）	1. 绿地及附属设施不整洁，发现一处扣0.1分；叶片有明显积尘，扣0.1分； 2. 有乱贴、乱画、乱刻、乱挂、乱钉、乱拉、乱搭等现象，发现一项扣0.1分；绿地内有违章搭建、私设广告、绿地侵占、私自兜售商品现象，发现一处扣0.1分； 3. 保洁不到位及垃圾积存，发现一处扣0.1分。
园林设施 (15分)	1. 绿地附属设施、指示牌等完好、分布合理、放置整齐、保持清洁，厕所无污迹、无异味、无破损。（5分） 2. 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完好无破损，能正常使用。（5分） 3. 供水、供电、排水、灌溉、照明等设施管网维护良好。（5分）	1. 绿地附属设施等分布明显不合理，每处扣0.1分；厕所有污迹、异味、破损，发现一处扣0.1分； 2. 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出现破损，发现一项扣0.1分； 3. 管网维护不符合要求的，发现一处扣0.1分。

管理标准 (100分)	1. 绿地管理制度落实，养护管理人员到位。(5分) 2. 养护作业人员必须穿着统一的带反光条的工作服，做到文明作业。(5分) 3. 无违章占绿，无违法建设，无新闻媒体负面报道或上级领导点名批评。(一票否决制)	1. 绿地管理制度未得到全面落实的，扣0.2分；管理人员未到位的，扣0.2分； 2. 养护人员上路作业不穿有反光条的工作服，不文明作业，扣0.2分； 3. 一旦发现违章占绿或违法建设情况，未及时查处被新闻媒体负面曝光或上级领导点名批评，扣除该项目全部分数(10分)。
----------------	--	---

备注：1. 本表根据《郑州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试行）》制定，并依据每月管养重点的不同进行分值的侧重；2. 本表适用于游园、铁路沿线及高速出入市口绿地、花坛花带、行道树的日常养护检查，满分为100分；3. 各项分值扣完为止，不计负分。

7月份游园绿地养护质量检查评分细则		
项目	标准	评分细则
绿化养护管理(35分)	1. 根据设计意图体现植物造景，对植物群落进行合理养护，使植物季相分明，色彩丰富，生长茂盛，营造优美植物景观。(5分) 2. 修剪，对绿篱、球类及部分花灌木实施修剪。(5分) 3. 防旱或排水防涝。(4分) 4. 抹芽除蘖。(5分) 5. 除草。(6分) 6. 不能出现滥伐、盗伐(5分) 7. 全年不能出现森林火灾(5分)	1. 因养护不当造成植物生长不良或影响景观的，每处扣0.1分； 2. 修剪不适时适度，发现一项扣0.1分； 3. 有旱涝现象，发现一项扣0.2分； 4. 有萌蘖，发现一项扣0.1分； 5. 除杂草不及时，目测有杂草，发现一项扣0.1分。 6. 出现滥伐、盗伐，每次扣5分。 7. 出现森林火灾，每次扣5分。

	1. 花卉面积（含宿根花卉）不 低于 5%。（2 分）	1. 花卉面积（含宿根花卉）明显低 于 5%的，扣除 0.2 分；
时令花卉（5 分）	2. 时花花坛按设计精心养护， 有全年用花计划，做到四季有花， 花期整齐，图案美观，布置效果良 好。时花花坛花卉植株生长健壮， 花色艳丽，始花期方可上花坛种 植，株行距适宜，不露底土；无缺 株倒伏，无枯枝残花。（3 分）	2. 花卉布置形式不合理、造型欠整 齐美观的，每处扣 0.1 分；花卉品种不 符合环境要求的，每处扣 0.1 分；花卉 植株生长不健壮，花色不艳丽，每处扣 0.1 分；花卉株行距不适宜，每处扣 0.1 分；有缺株倒伏、枯枝残花，每处扣 0.1 分。
施肥标准 （10 分）	1. 土壤疏松。（2 分） 2. 根据植物生长特性及时施 肥，要求一年施肥两次，改善土壤 理化性状。（8 分）	1. 土壤板结或有明显积水的，每处 扣 0.2 分； 2. 无施肥记录或不按规定施肥的， 扣除本分项全部分数（10 分）。
病虫害防治 （10 分）	提倡综合防治，以防为主，病 虫害危害应控制在以不影响观赏	苗木有明显病虫害的，每发现一处 扣 0.1 分。
	效果的范围之内。（10 分）	
环境卫生 （15 分）	1. 绿地及附属设施整洁，地面 卫生，无垃圾杂物，墙面无涂刻、 无招贴，叶片无积尘。（6 分） 2. 树枝树干无乱挂、乱钉、乱 拉、乱搭等现象，无违章搭建、私 设广告、侵占绿地、私自兜售商品 等现象。（6 分） 3. 保洁及时到位，整洁卫生， 垃圾日产日清，无卫生死角。（3 分）	1. 绿地及附属设施不整洁，发现一 处扣 0.1 分；叶片有明显积尘，扣 0.1 分； 2. 有乱贴、乱画、乱刻、乱挂、乱 钉、乱拉、乱搭等现象，发现一项扣 0.1 分；绿地内有违章搭建、私设广告、绿 地侵占、私自兜售商品现象，发现一处 扣 0.1 分； 3. 保洁不到位及垃圾积存，发现一 处扣 0.1 分。

	<p>1. 绿地附属设施、指示牌等完好、分布合理、放置整齐、保持清洁，厕所无污迹、无异味、无破损。</p>	<p>1. 绿地附属设施等分布明显不合理，每处扣 0.1 分；厕所所有污迹、异味、破损，发现一处扣 0.1 分；</p>
<p>园林设施 (15 分)</p>	<p>(5 分)</p> <p>2. 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完好无破损，能正常使用。(5 分)</p> <p>3. 供水、供电、排水、灌溉、照明等设施管网维护良好。(5 分)</p>	<p>2. 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出现破损，发现一项扣 0.1 分；</p> <p>3. 管网维护不符合要求的，发现一处扣 0.1 分。</p>
<p>管理标准 (10 分)</p>	<p>绿地管理制度落实，养护管理人员到位。(5 分)</p> <p>2. 养护作业人员必须穿着统一的带反光条的工作服，做到文明作业。(5 分)</p> <p>3. 无违章占绿，无违法建设，无新闻媒体负面报道或上级领导点名批评。(一票否决制)</p>	<p>1. 绿地管理制度未得到全面落实的，扣 0.2 分；管理人员未到位的，扣 0.2 分；</p> <p>2. 养护人员上路作业不穿有反光条的工作服，不文明作业，扣 0.2 分；</p> <p>3. 一旦发现违章占绿或违法建设情况，未及时查处被新闻媒体负面曝光或上级领导点名批评，扣除该项目全部</p>

		分数(10分)。
<p>时令花卉(5分)</p>	<p>1. 花卉面积(含宿根花卉)不 低于 5%。(2 分)</p> <p>2. 时花花坛按设计精心养护， 有全年用花计划，做到四季有花， 花期整齐，图案美观，布置效果良 好。时花花坛花卉植株生长健壮， 花色艳丽，始花期方可上花坛种 植，株行距适宜，不露底土；无缺 株倒伏，无枯枝残花。(3 分)</p>	<p>1. 花卉面积(含宿根花卉)明显低 于 5%的，扣除 0.2 分；</p> <p>2. 花卉布置形式不合理、造型欠整 齐美观的，每处扣 0.1 分；花卉品种不 符合环境要求的，每处扣 0.1 分；花卉 植株生长不健壮，花色不艳丽，每处扣 0.1 分；花卉株行距不适宜，每处扣 1 分；有缺株倒伏、枯枝残花，每处扣 0.1 分。</p>

备注：1. 本表根据《郑州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试行）》制定，并依据每月管养重点的不同进行分值的侧重；2. 本表适用于游园、铁路沿线及高速出入市口绿地、花坛花带、行道树的日常养护检查养护检查，满分为 100 分；3. 各项分值扣完为止，不计负分。

8 月份游园绿地养护质量检查评分细则

项目	标准	评分细则
绿化养护管理 (35 分)	<p>1. 根据设计意图体现植物造景, 对植物群落进行合理养护, 使植物季相分明, 色彩丰富, 生长茂盛, 营造优美植物景观。(5 分)</p> <p>2. 浇水或排水防涝。(5 分)</p> <p>3. 修剪, 对绿篱、球类及部分花灌木实施修剪。(5 分)</p> <p>4. 抹芽除蘖。(5 分)</p>	<p>1. 因养护不当造成植物生长不良或影响景观的, 每处扣 0.1 分;</p> <p>2. 有旱涝现象, 发现一项扣 0.2 分。</p> <p>3. 修剪不适时适度, 发现一项扣 0.1 分。</p> <p>4. 有萌蘖, 发现一项扣 0.1 分。</p> <p>5. 除杂草不及时, 目测有杂草, 发现一项扣 0.1 分。</p>
	<p>5. 除草。(5 分)</p> <p>6. 不能出现滥伐、盗伐(5 分)</p> <p>7. 全年不能出现森林火灾(5 分)</p>	<p>6. 出现滥伐、盗伐, 每次扣 5 分。</p> <p>7. 出现森林火灾, 每次扣 5 分。</p>
时令花卉 (5 分)	<p>1. 花卉面积(含宿根花卉)不低于 5%。(2 分)</p> <p>2. 时花花坛按设计精心养护, 有全年用花计划, 做到四季有花, 花期整齐, 图案美观, 布置效果良好。时花花坛花卉植株生长健壮, 花色艳丽, 始花期方可上花坛种植, 株行距适宜, 不露底土; 无缺株倒伏, 无枯枝残花。(3 分)</p>	<p>1. 花卉面积(含宿根花卉)明显低于 5%的, 扣除 0.2 分;</p> <p>2. 花卉布置形式不合理、造型欠整齐美观的, 每处扣 0.1 分; 花卉品种不符合环境要求的, 每处扣 0.1 分; 花卉植株生长不健壮, 花色不艳丽, 每处扣 0.1 分; 花卉株行距不适宜, 每处扣 0.1 分; 有缺株倒伏、枯枝残花, 每处扣 0.1 分。</p>
施肥标准 (10 分)	<p>1. 土壤疏松。(2 分)</p> <p>2. 根据植物生长特性及时施肥, 要求一年施肥两次, 改善土壤理化性状。(8 分)</p>	<p>1. 土壤板结或有明显积水的, 每处扣 0.2 分;</p> <p>2. 无施肥记录或不按规定施肥的, 扣除本分项全部分数(10 分)。</p>
病虫害防治 (10 分)	<p>提倡综合防治, 以防为主, 病虫害危害应控制在以不影响观赏效果的范围之内。(10 分)</p>	<p>苗木有明显病虫害的, 每发现一处扣 0.1 分。</p>

<p>环境卫生 (15分)</p>	<p>1. 绿地及附属设施整洁，地面卫生，无垃圾杂物，墙面无涂刻、无招贴，叶片无积尘。(6分)</p> <p>2. 树枝树干无乱挂、乱钉、乱拉、乱搭等现象，无违章搭建、私设广告、侵占绿地、私自兜售商品等现象。(6分)</p> <p>3. 保洁及时到位，整洁卫生，垃圾日产日清，无卫生死角。(3分)</p>	<p>1. 绿地及附属设施不整洁，发现一处扣0.1分；叶片有明显积尘，扣0.1分；</p> <p>2. 有乱贴、乱画、乱刻、乱挂、乱钉、乱拉、乱搭等现象，发现一项扣0.1分；绿地内有违章搭建、私设广告、绿地侵占、私自兜售商品现象，发现一处扣0.1分；</p> <p>3. 保洁不到位及垃圾积存，发现一处扣0.1分。</p>
<p>园林设施 (15分)</p>	<p>1. 绿地附属设施、指示牌等完好、分布合理、放置整齐、保持清洁，厕所无污迹、无异味、无破损。(5分)</p> <p>2. 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完好无破损，能正常使用。(5分)</p> <p>3. 供水、供电、排水、灌溉、照明等设施管网维护良好。(5分)</p>	<p>1. 绿地附属设施等分布明显不合理，每处扣0.1分；厕所有污迹、异味、破损，发现一处扣0.1分；</p> <p>2. 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出现破损，发现一项扣0.1分；</p> <p>3. 管网维护不符合要求的，发现一处扣0.1分。</p>
<p>管理标准 (10分)</p>	<p>绿地管理制度落实，养护管理人员到位。(5分)</p> <p>2. 养护作业人员必须穿着统一的带反光条的工作服，做到文明作业。(5分)</p> <p>3. 无违章占绿，无违法建设，无新闻媒体负面报道或上级领导点名批评。(一票否决制)</p>	<p>1. 绿地管理制度未得到全面落实的，扣0.2分；管理人员未到位的，扣0.2分；</p> <p>2. 养护人员上路作业不穿有反光条的工作服，不文明作业，扣0.2分；</p> <p>3. 一旦发现违章占绿或违法建设情况，未及时查处被新闻媒体负面曝光或上级领导点名批评，扣除该项目全部分数(10分)。</p>

备注：1. 本表根据《郑州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试行）》制定，并依据每月管养重点的不同进行分值的侧重；2. 本表适用于游园、铁路沿线及高速出入市口绿地、花坛花带、行道树的日常养护检查，满分为100分；3. 各项分值扣完为止，不计负分。

9 月份游园绿地养护质量检查评分细则

项目	标准	评分细则
绿化养护管理 (35 分)	<p>1. 根据设计意图体现植物造景, 对植物群落进行合理养护, 使植物季相分明, 色彩丰富, 生长茂盛, 营造优美植物景观。(5 分)</p> <p>2. 修剪, 对绿篱、球类及部分花灌木实施修剪。(5 分)</p> <p>3. 抹芽除蘖。(5 分)</p> <p>4. 除草。(10 分)</p>	<p>1. 因养护不当造成植物生长不良或影响景观的, 每处扣 0.1 分;</p> <p>2. 修剪不适时适度, 发现一项扣 0.1 分。</p> <p>3. 有萌蘖, 发现一项扣 0.1 分。</p> <p>4. 除杂草不及时, 目测有杂草, 发现一项扣 0.1 分。</p> <p>6. 出现滥伐、盗伐, 每次扣 5 分。</p>
	<p>5. 不能出现滥伐、盗伐 (5 分)</p> <p>6. 全年不能出现森林火灾 (5 分)</p>	<p>7. 出现森林火灾, 每次扣 5 分。</p>
时令花卉 (5 分)	<p>1. 花卉面积 (含宿根花卉) 不低于 5%。(2 分)</p> <p>2. 时花花坛按设计精心养护, 有全年用花计划, 做到四季有花, 花期整齐, 图案美观, 布置效果好。时花花坛花卉植株生长健壮, 花色艳丽, 始花期方可上花坛种植, 株行距适宜, 不露底土; 无缺株倒伏, 无枯枝残花。(3 分)</p>	<p>1. 花卉面积 (含宿根花卉) 明显低于 5%的, 扣除 0.2 分;</p> <p>2. 花卉布置形式不合理、造型欠整齐美观的, 每处扣 0.1 分; 花卉品种不符合环境要求的, 每处扣 0.1 分; 花卉植株生长不健壮, 花色不艳丽, 每处扣 0.1 分; 花卉株行距不适宜, 每处扣 0.1 分; 有缺株倒伏、枯枝残花, 每处扣 0.1 分。</p>
施肥标准 (10 分)	<p>1. 土壤疏松。(2 分)</p> <p>2. 根据植物生长特性及时施肥, 要求一年施肥两次, 改善土壤理化性状。(8 分)</p>	<p>1. 土壤板结或有明显积水的, 每处扣 0.2 分;</p> <p>2. 无施肥记录或不按规定施肥的, 扣除本分项全部分数 (10 分)。</p>
病虫害防治 (10 分)	<p>提倡综合防治, 以防为主, 病虫害危害应控制在以不影响观赏效果的范围之内。(10 分)</p>	<p>苗木有明显病虫害的, 每发现一处扣 0.1 分。</p>
环境卫生	<p>1. 绿地及附属设施整洁, 地面</p>	<p>1. 绿地及附属设施不整洁, 发现一</p>

(15分)	<p>卫生,无垃圾杂物,墙面无涂刻、无招贴,叶片无积尘。(6分)</p> <p>2.树枝树干无乱挂、乱钉、乱拉、乱搭等现象,无违章搭建、私设广告、侵占绿地、私自兜售商品等现象。(6分)</p> <p>3.保洁及时到位,整洁卫生,垃圾日产日清,无卫生死角。(3分)</p>	<p>处扣0.1分;叶片有明显积尘,扣0.1分;</p> <p>2.有乱贴、乱画、乱刻、乱挂、乱钉、乱拉、乱搭等现象,发现一项扣0.1分;绿地内有违章搭建、私设广告、绿地侵占、私自兜售商品现象,发现一处扣0.1分;</p> <p>3.保洁不到位及垃圾积存,发现一处扣0.1分。</p>
园林设施 (15分)	<p>1.绿地附属设施、指示牌等完好、分布合理、放置整齐、保持清洁,厕所无污迹、无异味、无破损。(5分)</p> <p>2.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完好无破损,能正常使用。(5分)</p>	<p>1.绿地附属设施等分布明显不合理,每处扣0.1分;厕所所有污迹、异味、破损,发现一处扣0.1分;</p> <p>2.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出现破损,发现一项扣0.1分;</p> <p>3.管网维护不符合要求的,发现一</p>
	<p>3.供水、供电、排水、灌溉、照明等设施管网维护良好。(5分)</p>	<p>处扣0.1分。</p>
管理标准 (10分)	<p>绿地管理制度落实,养护管理人员到位。(5分)</p> <p>2.养护作业人员必须穿着统一的带反光条的工作服,做到文明作业。(5分)</p> <p>3.无违章占绿,无违法建设,无新闻媒体负面报道或上级领导点名批评。(一票否决制)</p>	<p>1.绿地管理制度未得到全面落实的,扣0.2分;管理人员未到位的,扣0.2分;</p> <p>2.养护人员上路作业不穿有反光条的工作服,不文明作业,扣0.2分;</p> <p>3.一旦发现违章占绿或违法建设情况,未及时查处被新闻媒体负面曝光或上级领导点名批评,扣除该项目全部分数(10分)。</p>

备注:1.本表根据《郑州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试行)》制定,并依据每月管养重点的不同进行分值的侧重;2.本表适用于游园、铁路沿线及高速出入市口绿地、花坛花带、行道树的日常养护检查,满分为100分;3.各项分值扣完为止,不计负分。

10 月份游园绿地养护质量检查评分细则

项目	标准	评分细则
绿化养护管理 (35 分)	<p>1. 根据设计意图体现植物造景, 对植物群落进行合理养护, 使植物季相分明, 色彩丰富, 生长茂盛, 营造优美植物景观。(5 分)</p> <p>2. 补植, 下旬秋季落叶以后土壤冰冻以前补种耐寒树木。(5 分)</p> <p>3. 修剪, 下旬开始对落叶灌木进行修剪。(5 分)</p>	<p>1. 因养护不当造成植物生长不良或影响景观的, 每处扣 0.1 分;</p> <p>2. 有死株、缺株、残株, 地被密度不均匀、有斑秃, 发现一项扣 0.2 分;</p> <p>3. 修剪不适时适度, 发现一项扣 0.1 分;</p> <p>4. 有萌蘖, 发现一项扣 0.1 分;</p> <p>5. 除杂草不及时, 目测有杂草, 发</p>
	<p>4. 抹芽除蘖。(5 分)</p> <p>5. 除草。(5 分)</p> <p>6. 不能出现滥伐、盗伐 (5 分)</p> <p>7. 全年不能出现森林火灾 (5 分)</p>	<p>现一项扣 0.1 分。</p> <p>6. 出现滥伐、盗伐, 每次扣 5 分。</p> <p>7. 出现森林火灾, 每次扣 5 分。</p>
时令花卉 (5 分)	<p>1. 花卉面积 (含宿根花卉) 不低于 5%。(2 分)</p> <p>2. 时花花坛按设计精心养护, 有全年用花计划, 做到四季有花, 花期整齐, 图案美观, 布置效果好。时花花坛花卉植株生长健壮, 花色艳丽, 始花期方可上花坛种植, 株行距适宜, 不露底土; 无缺株倒伏, 无枯枝残花。(3 分)</p>	<p>1. 花卉面积 (含宿根花卉) 明显低于 5%的, 扣除 0.2 分;</p> <p>2. 花卉布置形式不合理、造型欠整齐美观的, 每处扣 0.1 分; 花卉品种不符合环境要求的, 每处扣 0.1 分; 花卉植株生长不健壮, 花色不艳丽, 每处扣 0.1 分; 花卉株行距不适宜, 每处扣 0.1 分; 有缺株倒伏、枯枝残花, 每处扣 0.1 分。</p>
施肥标准 (10 分)	<p>1. 土壤疏松。(2 分)</p> <p>2. 根据植物生长特性及时施肥, 要求一年施肥两次, 改善土壤理化性状。(8 分)</p>	<p>1. 土壤板结或有明显积水的, 每处扣 0.2 分;</p> <p>2. 无施肥记录或不按规定施肥的, 扣除本分项全部分数 (10 分)。</p>

病虫害防治 (10分)	提倡综合防治,以防为主,病虫害危害应控制在以不影响观赏效果的范围之内。(10分)	苗木有明显病虫害的,每发现一处扣0.1分。
环境卫生 (10分)	<p>1. 绿地及附属设施整洁,地面卫生,无垃圾杂物,墙面无涂刻、无招贴,叶片无积尘。(4分)</p> <p>2. 树枝树干无乱挂、乱钉、乱拉、乱搭等现象,无违章搭建、私设广告、侵占绿地、私自兜售商品等现象。(3分)</p> <p>3. 保洁及时到位,整洁卫生,垃圾日产日清,无卫生死角。(3分)</p>	<p>1. 绿地及附属设施不整洁,发现一处扣0.1分;叶片有明显积尘,扣0.1分;</p> <p>2. 有乱贴、乱画、乱刻、乱挂、乱钉、乱拉、乱搭等现象,发现一项扣0.1分;绿地内有违章搭建、私设广告、绿地侵占、私自兜售商品现象,发现一处扣0.1分;</p> <p>3. 保洁不到位及垃圾积存,发现一处扣0.1分。</p>
园林设施 (10分)	<p>1. 绿地附属设施、指示牌等完好、分布合理、放置整齐、保持清洁,厕所无污迹、无异味、无破损。(4分)</p> <p>2. 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完好无破损,能正常使用。(4分)</p> <p>3. 供水、供电、排水、灌溉、照明等设施管网维护良好。(2分)</p>	<p>1. 绿地附属设施等分布明显不合理,每处扣0.1分;厕所有污迹、异味、破损,发现一处扣0.1分;</p> <p>2. 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出现破损,发现一项扣0.1分;</p> <p>3. 管网维护不符合要求的,发现一处扣0.1分。</p>
管理标准 (10分)	<p>绿地管理制度落实,养护管理人员到位。(5分)</p> <p>2. 养护作业人员必须穿着统一的带反光条的工作服,做到文明作业。(5分)</p> <p>3. 无违章占绿,无违法建设,无新闻媒体负面报道或上级领导</p>	<p>1. 绿地管理制度未得到全面落实的,扣0.2分;管理人员未到位的,扣0.2分;</p> <p>2. 养护人员上路作业不穿有反光条的工作服,不文明作业,扣0.2分;</p> <p>3. 一旦发现违章占绿或违法建设情况,未及时查处被新闻媒体负面曝光</p>

	点名批评。（一票否决制）	或上级领导点名批评，扣除该项目全部分数（10分）。
--	--------------	---------------------------

备注：1. 本表根据《郑州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试行）》制定，并依据每月管养重点的不同进行分值的侧重；2. 本表适用于游园、铁路沿线及高速出入市口绿地、花坛花带、行道树的日常养护检查，满分为 100 分；3. 各项分值扣完为止，不计负分。

11 月份游园绿地养护质量检查评分细则		
项目	标准	评分细则
绿化养护管理（35分）	1. 根据设计意图体现植物造景，对植物群落进行合理养护，使植物季相分明，色彩丰富，生长茂盛，营造优美植物景观。（5分） 2. 浇封冻水，对干旱、板结的土壤浇水，在封冻前完成。（5分） 3. 冬季修剪。（5分） 4. 清除枯叶，集中焚毁或掩埋。（10分） 5. 不能出现滥伐、盗伐（5分） 6. 全年不能出现森林火灾（5分）	1. 因养护不当造成植物生长不良或影响景观的，每处扣 0.1 分； 2. 有旱象，发现一项扣 0.2 分。 3. 修剪不适时适度，发现一项扣 0.1 分。 4. 枯枝落叶较多，发现一项扣 0.1 分。 5. 出现滥伐、盗伐，每次扣 5 分。 6. 出现森林火灾，每次扣 5 分。
时令花卉（5分）	1. 花卉面积（含宿根花卉）不低于 5%。（2分） 2. 时花花坛按设计精心养护，有全年用花计划，做到四季有花，花期整齐，图案美观，布置效果好。时花花坛花卉植株生长健壮，花色艳丽，始花期方可上花坛种	1. 花卉面积（含宿根花卉）明显低于 5%的，扣除 0.2 分； 2. 花卉布置形式不合理、造型欠整齐美观的，每处扣 0.1 分；花卉品种不符合环境要求的，每处扣 0.1 分；花卉植株生长不健壮，花色不艳丽，每处扣 0.1 分；花卉株行距不适宜，每处扣 0.1

	植，株行距适宜，不露底土；无缺株倒伏，无枯枝残花。（3分）	分；有缺株倒伏、枯枝残花，每处扣0.1分。
施肥标准 (10分)	1. 土壤疏松。（2分） 2. 根据植物生长特性及时施肥，要求一年施肥两次，改善土壤理化性状。（8分）	1. 土壤板结或有明显积水的，每处扣0.2分； 2. 无施肥记录或不按规定施肥的，扣除本分项全部分数（10分）。
病虫害防治 (10分)	提倡综合防治，以防为主，病虫害危害应控制在以不影响观赏效果的范围之内。（10分）	苗木有明显病虫害的，每发现一处扣0.1分。
环境卫生 (15分)	1. 绿地及附属设施整洁，地面卫生，无垃圾杂物，墙面无涂刻、无招贴，叶片无积尘。（6分） 2. 树枝树干无乱挂、乱钉、乱拉、乱搭等现象，无违章搭建、私设广告、侵占绿地、私自兜售商品等现象。（6分） 3. 保洁及时到位，整洁卫生，垃圾日产日清，无卫生死角。（3分）	1. 绿地及附属设施不整洁，发现一处扣0.1分；叶片有明显积尘，扣0.1分； 2. 有乱贴、乱画、乱刻、乱挂、乱钉、乱拉、乱搭等现象，发现一项扣0.1分；绿地内有违章搭建、私设广告、绿地侵占、私自兜售商品现象，发现一处扣0.1分； 3. 保洁不到位及垃圾积存，发现一处扣0.1分。
园林设施 (15分)	1. 绿地附属设施、指示牌等完好、分布合理、放置整齐、保持清洁，厕所无污迹、无异味、无破损。（5分） 2. 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完好无破损，能正常使用。（5分） 3. 供水、供电、排水、灌溉、照明等设施管网维护良好。（5分）	1. 绿地附属设施等分布明显不合理，每处扣0.1分；厕所有污迹、异味、破损，发现一处扣0.1分； 2. 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出现破损，发现一项扣0.1分； 3. 管网维护不符合要求的，发现一处扣0.1分。

<p>管理标准 (10分)</p>	<p>1. 绿地管理制度落实, 养护管理人员到位。(5分)</p> <p>2. 养护作业人员必须穿着统一的带反光条的工作服, 做到文明作业。(5分)</p> <p>3. 无违章占绿, 无违法建设, 无新闻媒体负面报道或上级领导点名批评。(一票否决制)</p>	<p>1. 绿地管理制度未得到全面落实的, 扣 0.2 分; 管理人员未到位的, 扣 0.2 分;</p> <p>2. 养护人员上路作业不穿有反光条的工作服, 不文明作业, 扣 0.2 分;</p> <p>3. 一旦发现违章占绿或违法建设情况, 未及时查处被新闻媒体负面曝光或上级领导点名批评, 扣除该项目全部分数(10分)。</p>
-----------------------	---	---

备注: 1. 本表根据《郑州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试行)》制定, 并依据每月管养重点的不同进行分值的侧重; 2. 本表适用于游园、铁路沿线及高速出入市口绿地、花坛花带、行道树的日常养护检查, 满分为 100 分; 3. 各项分值扣完为止, 不计负分。

12 月份游园绿地养护质量检查评分细则		
项目	标准	评分细则
<p>绿化养护管理 (35分)</p>	<p>1. 根据设计意图体现植物造景, 对植物群落进行合理养护, 使植物季相分明, 色彩丰富, 生长茂盛, 营造优美植物景观。(5分)</p> <p>2. 浇封冻水, 对干、板结的土壤浇水, 要在封冻前完成。(5分)</p> <p>3. 冬季修剪。(5分)</p> <p>4. 清除枯叶, 集中焚毁或掩埋。(10分)</p> <p>5. 不能出现滥伐、盗伐(5分)</p> <p>6. 全年不能出现森林火灾(5分)</p>	<p>1. 因养护不当造成植物生长不良或影响景观的, 每处扣 0.1 分;</p> <p>2. 有旱象, 发现一项扣 0.2 分;</p> <p>3. 修剪不适时适度, 发现一项扣 0.1 分;</p> <p>4. 枯枝落叶较多, 发现一项扣 0.1 分。</p> <p>5. 出现滥伐、盗伐, 每次扣 5 分。</p> <p>6. 出现森林火灾, 每次扣 5 分。</p>

<p>时令花卉 (5分)</p>	<p>1. 花卉面积(含宿根花卉)不低于5%。(2分)</p> <p>2. 时花花坛按设计精心养护,有全年用花计划,做到四季有花,花期整齐,图案美观,布置效果良好。时花花坛花卉植株生长健壮,花色艳丽,始花期方可上花坛种植,株行距适宜,不露底土;无缺株倒伏,无枯枝残花。(3分)</p>	<p>1. 花卉面积(含宿根花卉)明显低于5%的,扣除0.2分;</p> <p>2. 花卉布置形式不合理、造型欠整齐美观的,每处扣0.1分;花卉品种不符合环境要求的,每处扣0.1分;花卉植株生长不健壮,花色不艳丽,每处扣0.1分;花卉株行距不适宜,每处扣1分;有缺株倒伏、枯枝残花,每处扣0.1分。</p>
<p>施肥标准 (10分)</p>	<p>1. 土壤疏松。(2分)</p> <p>2. 根据植物生长特性及时施肥,要求一年施肥两次,改善土壤理化性状。(8分)</p>	<p>1. 土壤板结或有明显积水的,每处扣0.2分;</p> <p>2. 无施肥记录或不按规定施肥的,扣除本分项全部分数(10分)。</p>
<p>病虫害防治 (10分)</p>	<p>提倡综合防治,以防为主,病虫害危害应控制在以不影响观赏效果的范围之内。(10分)</p>	<p>苗木有明显病虫害的,每发现一处扣0.1分。</p>
<p>环境卫生 (15分)</p>	<p>1. 绿地及附属设施整洁,地面卫生,无垃圾杂物,墙面无涂刻、无招贴,叶片无积尘。(6分)</p> <p>2. 树枝树干无乱挂、乱钉、乱拉、乱搭等现象,无违章搭建、私设广告、侵占绿地、私自兜售商品等现象。(6分)</p> <p>3. 保洁及时到位,整洁卫生,垃圾日产日清,无卫生死角。(3分)</p>	<p>1. 绿地及附属设施不整洁,发现一处扣0.1分;叶片有明显积尘,扣0.1分;</p> <p>2. 有乱贴、乱画、乱刻、乱挂、乱钉、乱拉、乱搭等现象,发现一项扣0.1分;绿地内有违章搭建、私设广告、绿地侵占、私自兜售商品现象,发现一处扣0.1分;</p> <p>3. 保洁不到位及垃圾积存,发现一处扣0.1分。</p>

	1. 绿地附属设施、指示牌等完好、分布合理、放置整齐、保持清洁，厕所无污迹、无异味、无破损。（5分）	1. 绿地附属设施等分布明显不合理，每处扣 0.1 分；厕所所有污迹、异味、破损，发现一处扣 0.1 分；
园林设施 (15分)	2. 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完好无破损，能正常使用。（5分） 3. 供水、供电、排水、灌溉、照明等设施管网维护良好。（5分）	2. 围栏、坐凳、垃圾箱、园路、园林建筑、照明等设施出现破损，发现一项扣 0.1 分； 3. 管网维护不符合要求的，发现一处扣 0.1 分。
	1. 绿地管理制度落实，养护管理人员到位。（5分）	1. 绿地管理制度未得到全面落实的，扣 0.2 分；管理人员未到位的，扣
管理标准 (10分)	2. 养护作业人员必须穿着统一的带反光条的工作服，做到文明作业。（5分） 3. 无违章占绿，无违法建设，无新闻媒体负面报道或上级领导点名批评。（一票否决制）	0.2 分； 2. 养护人员上路作业不穿有反光条的工作服，不文明作业，扣 0.2 分； 3. 一旦发现违章占绿或违法建设情况，未及时查处被新闻媒体负面曝光或上级领导点名批评，扣除该项目全部分数（10分）。

备注：1. 本表根据《郑州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试行）》制定，并依据每月管养重点的不同进行分值的侧重；2. 本表适用于游园、铁路沿线及高速出入市口绿地、花坛花带、行道树的日常养护检查，满分为 100 分；3. 各项分值扣完为止，不计负分。

道路绿地养护质量检查评分细则

（道路绿地）

项目	标准	评分细则
绿化养护管理 (45分)	<p>1. 根据设计意图体现植物造景，养护精细，生长茂盛，景观良好。（3分）</p> <p>2. 乔木树冠完整、茂盛，内膛通透，树干挺直，分支点一致，具有一定的遮荫及观赏效果。（2分）</p> <p>3. 叶片在正常条件下不黄叶，不焦叶，不卷叶，不落叶。（1分）</p> <p>4. 无枯死枝、内膛乱枝、交叉枝、平行枝、横跨枝、下垂枝、衰弱枝、劈裂枝、病虫枝、碰线枝；（2分）</p> <p>5. 行道树保存率 100%，道路绿化带保存率 98%以上。无死株、无缺株。（3分）</p> <p>6. 剪口、锯口平滑，茬口保护涂敷得当。（2分）</p> <p>7. 及时抹芽，对树木要控制倾斜度，并逐渐扶正。（3分）</p> <p>8. 行道树分支点最低标准为 3.0 米，与架空线保持安全距离，在交通口 30 米范围内树冠不能遮挡交通信号灯、路灯，在变压器附近树枝应与其保持安全距离。（2分）</p> <p>9. 无未补树洞。（3分）</p> <p>10. 绿篱及模纹色带应轮廓清楚，有层次感，三面平整，直线笔直，曲线流畅，侧面上下垂直或上窄下宽，每次修</p>	<p>1. 因养护不当造成植物生长不良、影响景观的，每处扣 0.1 分；</p> <p>2. 树形差、长势差、缺乏观赏价值的，每株扣 0.1 分；有明显枯死枝、内膛乱枝、交叉枝、平行枝、横跨枝、下垂枝、衰弱枝、劈裂枝、病虫枝、碰线枝的，每处扣 0.1 分；剪口、锯口不合格，茬口保护涂敷不得当，每处扣 0.1 分；</p> <p>3. 行道树、大中型灌木有死株、缺株的，每株扣 0.1 分；小灌木明显缺、死株的，每处扣 0.1 分；</p> <p>4. 主干及一级枝有不定芽，每株扣 0.1 分；树木倾斜明显，而不采取扶正措施的，每株扣 0.1 分；</p> <p>5. 严格遵照有关规定，和各项公用设施保持距离，发现一处不合格的扣 0.1 分；</p> <p>6. 有未补树洞，发现一处扣 0.2 分。</p> <p>7. 绿篱、花灌木修剪不及时适度，每处扣 0.1 分；</p> <p>8. 花卉布置形式不合理、造型欠整齐美观的，每处扣 0.1 分；花卉植株生长不健壮，每处扣 0.1 分；花卉株行距不适宜，每处扣 0.1 分；有缺株倒伏、枯枝残花，每处扣 0.1 分；</p>

	<p>剪应较前次修剪提高 1 厘米，植物高度不得影响交通视线，修剪后残留枝叶应及时清除。（3 分）</p> <p>11. 花灌木应根据其生长周期进行修剪，使其冠型优美，内膛通透，增强观赏效果。（2 分）</p> <p>12. 时花花坛按设计精心养护，做到四季有花，图案美观，布置效果良好；花坛种植株行距适宜，不露底土。无缺</p>	<p>9. 绿地发现黄土裸露的，每平方米扣 0.1 分，不足 1 平方米按 1 平方米计算；</p> <p>10. 绿地内枯枝残叶未及时清理、有明显杂草的，每处扣 0.1 分；</p> <p>11. 常绿草草种不纯正，每处扣 0.1 分；草坪边缘线不清晰的，每处扣 0.1 分；草坪高度不符要求的，每处扣 0.1 分。</p>
	<p>株倒伏，无枯枝残花，无杂草垃圾。（3 分）</p> <p>13. 绿地无裸露，可种植地被植物或草坪；绿地内无枯枝残叶、无杂草。（3 分）</p> <p>14. 草坪生长茂盛，无空秃，无明显杂草，草坪边缘线清晰（及时切边），草高不超过 8 厘米。常绿草草坪要求草种纯正，草高不超过 6 厘米。（3 分）</p> <p>15. 不能出现滥伐、盗伐（5 分）</p> <p>16. 全年不能出现森林火灾（5 分）</p>	<p>12. 出现滥伐、盗伐，每次扣 5 分。</p> <p>13. 出现森林火灾，每次扣 5 分。</p>
施肥标准（10 分）	<p>1. 土壤疏松，无积水。（2 分）</p> <p>2. 每年施有机肥两次。（8 分）</p>	<p>1. 土壤板结，发现一处扣 0.1 分；</p> <p>2. 没有施肥记录或不按标准施肥的，扣除本分项全部分数（10 分）。</p>
病虫害防治（10 分）	<p>提倡综合防治，以防为主。病虫害危害应控制在以不影响观赏效果的范围之内。（10 分）</p>	<p>1. 乔灌木有明显病虫害的，每发现一株扣 0.5 分。</p> <p>2. 绿篱、地被有明显病虫害的，每处扣 0.5 分。</p>
环境卫生（15 分）	<p>1. 树穴无垃圾，篱下无落叶、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干枝枯叶及其它废弃物，树干上无违法悬挂物。（9 分）</p>	<p>1. 道路绿地内发现一处垃圾扣 0.1 分。</p> <p>2. 绿地内有违章搭建、私设广告、</p>

	2. 无违章搭建、私设广告、侵占绿地、乱摆乱卖、乱停乱放等现象。（6分）	侵占绿地、无乱摆乱卖、乱停乱放等现象的，发现一处扣0.1分。
园林设施（10分）	1. 树穴形式统一，侧石及盖板完整，无空缺，种植地被的树穴，地被生长良好。（5分） 2. 树木支撑规范、统一，无断桩、坏桩，桩位扎缚规范化。（5分）	1. 树穴无侧石、泥土裸露、盖板不完整、树穴内植物生长不良的，每株扣0.1分。 2. 树木支撑不规范的，每株扣0.1分。
管理标准（10分）	1. 绿地管理制度落实，养护管理人员到位。（4分） 2. 养护作业人员必须穿着统一的带反光条的工作服，做到文明作业。（4分） 3. 没有毁绿占绿现象，无新闻媒体负面报道或上级领导点名批评。（2分）	1. 绿地管理制度未得到全面落实的，扣0.2分；管理人员未到位的，扣0.2分。 2. 养护人员上路作业不穿有反光条的工作服，不文明作业，扣0.2分。 3. 有毁绿占绿现象，被新闻媒体负面曝光或上级领导点名批评，发现一次扣除本分项全部分数（10分）。

备注：1. 本表根据《郑州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标准（试行）》制定，并依据每月管养重点的不同进行分值的侧重；2. 本表适用于游园、铁路沿线及高速出入市口绿地、花坛花带、行道树的日常养护检查，满分为100分；3. 各项分值扣完为止，不计负分。

